

芮城县城镇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2024GC011637）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芮城县

一、招标条件

本 芮城县城镇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EPC 总承包）（招标项目编号：2024GC011637），已由芮城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芮审管审发【2024】40号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其余由县财政配套解决。招标人为芮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本项目对城区供水管道进行改造，主要内容有建设供水管道及检查井，沟槽开挖及回填、路面拆除及恢复等。本项目新建及改造供水管道共65477m。

具体内容如下：

（一）改造供水管道 60609m。改造 PE 管 46889m（其中：De110PE 管 4260m，De200PE 管 7984m，De250PE 管 20421m，De300PE 管 1610m，De400PE 管 6907m，De450PE 管 2540m，De630PE 管 3167m），改造球墨铸铁管 13720m（其中：DN400 球墨铸铁管 10161m，DN500 球墨铸铁管 3559m）。

（二）新建供水管道 4868m。新建 PE 管 2568m（其中：De110PE 管 300m，De250PE 管 180m，De300PE 管 400m，De400PE 管 1688m），新建 DN500 球墨铸铁管 2300m。

（三）增设检查井 1938 座。其中：流量计井 111 座，压力阀井 111 座，消火栓井 456 座，其余检查井 1260 座。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芮城县城镇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EPC 总承包）

（1）建设地点：芮城县城区内；

（2）计划工期：660 日历天；

（3）总投资额：12000 万元，本次招标金额 10056.25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 9980.80 万元，工程设计费 75.45 万元）

（4）质量要求：**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国家、行业、山西省工程建设的技术标准、规范、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图纸、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相关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招标范围：包括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及后续相关服务、工程施工以及竣工验收合格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工作等。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芮城县城镇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工程（EPC 总承包）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承担施工的单位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本次招标拟派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①投标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②拟派设计负责人需具备国家级注册公用设备（给水排水）工程师执业资格或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③拟派施工负责人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

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④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

⑤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兼任施工负责人。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4)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5) 本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本次投标仅限两个单位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相应的资质条件。

②联合体各方必须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总承包项目牵头人、双方各自的项目负责人，约定双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③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必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人员，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综合管理和组织实施。

④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⑤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联合体的成员结构、相互关系均不得变动。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14日08时00分起至2024年11月21日08时00

分止（北京时间，下同）；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获取方法 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 CA 数字证书（USBKey），同步成功后凭借 CA 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df 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 CA 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http://ggzyjy zx.yuncheng.gov.cn/>) 上传经过 CA 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wenc 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方式：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7835359311

九、其他公示内容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山西省·运城市) 上发布。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芮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监督电话：
0359-3021569。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芮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芮城县黄河西街住建局

联系人：钟先生

联系电话：1863481818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晋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韩信路路口外滩首府（西门）2号楼2单元502
室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59-5794585, 17835359311

电子邮件：sxjmgc123@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山西晋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